附件3

首届“广东红领巾文化季”系列活动方案

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根据工作安排，团省委、省少工委决定在今年第四季度举办首届广东省“红领巾文化季”，通过全省少先队组织联动，举办系列少先队文化活动，带动少先队组织迈向社会、进军线上，切实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和组织归属感，提升少先队组织影响力。

1. 活动主题

 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

1. 活动对象

 全省少先队组织、全体少先队员

三、活动时间

2021年10月—12月

四、活动内容

（一）校内少先队文化引领

1.组织一次红领巾巡讲活动。根据《关于开展“灯塔工程”——广东省青少年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大宣讲行动的通知》要求，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青少年的殷切期望，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思想引领的针对性和方向感。各级少工委要统筹安排，省、市级少先队辅导员导师团、红领巾巡讲团要组织集体备课，深入学校、社区开展宣讲活动。

2.举办一次“少先队活动学校开放日”。10月底前，每个少先队中队开展1次“请党放心，强国有我”主题中队会。“红领巾文化季”期间学校少工委在做好疫情防控的情况下，举行一次“少先队主题活动学校开放日”，采用线上线下的形式，邀请队员家长参加一次规范的少先队主题中队活动，引导家长体验少先队文化，鼓励家长自愿申请，以志愿者身份加入校外少先队辅导员队伍。

3.开展一次少先队标志礼仪互检活动。各县（市、区）少工委、东莞和中山镇少工委要加强大中队辅导员少先队标志礼仪和少先队仪式文化的培训。“红领巾文化季”期间，开展一次学校与学校之间的互检互评活动，各地市少工委在辖区内各县（市、区）普检的基础上，组织本级少先队辅导员导师团成员，在全市范围内抽查不少于10所学校，形成全队抓基础，全队有规范的少先队文化氛围。

4.举办一次学校少工委主任工作论坛。省少工委将在11月继续举办学校少工委主任培训班，并同时举办“2021年学校少工委主任论坛”。有条件的地市应参照举办市级学校少工委主任培训班，推动学校少工委主任主动思考少先队工作，帮助辅导员总结经验，升华理论。

5.结对一批新疆或西藏的少先队员。相关地市少工委落实好2021年度结对交流计划，深化开展新疆、西藏和内地各族少年儿童书信手拉手、结对子，通过短期插班学习、融情营、假期交流营等方式开展“石榴籽一家亲”活动，深化民族地区间少先队员交往交流交融和共同成长。

（二）校外少先队文化延伸

1.建立一批校外少先队组织。各地市、各县（市、区）少工委要积极推动街道社区、农村以及青少年宫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成立少工委或建立少先队活动组织。同时规范建设一批校外少先队队室或队角，在少先队员集中的活动场所加强组织和工作覆盖，在青少年活动场所凸显少先队文化。

2.建设命名一批广东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充分结合辖区内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中小学生研学实践营地（基地）、科技馆、科学馆、科普基地、体育馆、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文化馆、美术馆、烈士陵园、青少年宫（营地）（包括团属、教育系统少年宫、青年之家以及复兴少年宫等青少年活动阵地）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各类公共场馆（所），建设命名一批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推动营地（基地）就近就便向少先队组织和少先队员免费开放，并为少先队实践教育活动提供支持。通过红领巾寻访、红领巾争章、研学打卡、参观、实践体验等形式，以“争做新时代好队员”“红领巾心向党”主题实践活动为统揽，开展“党的故事我来讲——争做红领巾讲解员”“广东青少年传承红色基因志愿宣讲行动”等活动。各地市、各县（市、区）少工委须在10月9—13日期间利用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开展一次“广东少先队纪念少先队建队72周年主题活动”。

3.开设一个少先队红色儿童剧周末剧场。深化“灯塔工程”——“百剧庆百年”广东省少先队喜迎建党100周年红色儿童剧目展演活动，加大“百剧庆百年”优秀剧目成果运用，在符合条件的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开设红色儿童剧周末剧场，免费提供给少先队员、家长和社会各界观看，为少先队员提供展示交流舞台。

4.举办一次少先队鼓号队、特色队伍快闪和“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红领巾亮灯活动。各地市要做好组织策划，在本地地标位置或商业旺地，举行一次“少先队鼓号队+少先队特色文化（如带动唱、少年军校等）”快闪活动，通过组织化的手段，在社会广泛宣传少先队文化；在“十·一三”建队日前后，利用城市灯光秀，亮出少先队标志标识和口号，展现少先队文化内容，提升少先队组织社会影响力。

5.开展一次大规模的少先队规范标志联合宣传排查行动。根据《中国少年先锋队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少年先锋队标志礼仪基本规范》等制度和国家标准。各地市少工委要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在11月开展一次联合排查行动和公开宣传活动，发挥12355平台作用，维护少先队组织形象，提升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和组织归属感。

（三）线上少先队文化推动

1.创建一批“红领巾实践小队”。配合“双减”政策，依托“广东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引导少先队员以小队的形式自我教育，自主实践，利用课余时间、周末、寒暑假等时机在少先队校内、校外辅导员的协助下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内外小队活动，充分发挥“广东红领巾”公众微信号的作用，用新媒体的方式推动少先队小队活动全面活跃。

2.推出一个省级线上红领巾争章活动。广泛开展广东省少先队“红色小灯塔”争章活动，以红色专题线上线下打卡的形式，深化“红领巾心向党”主题教育活动。各级少工委要同步指导少先队组织常态化开展“红领巾奖章”争章活动，推动星级“红领巾奖章”推荐颁章按要求实施。

3.做好一系列线上学习活动。组织全体少先队员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发动少先队员关注全国少工委及广东红领巾微信公众号，积极广泛参加第三季“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队课、 “红领巾讲解员”实践体验、“我学习的榜样”党员先锋人物寻访、“唱支山歌给党听”展示、“我心中的英雄”儿童画征集、“我读的党史图书”展播等活动。

4.策划一系列广东省少先队原创文化精品专题展播。激发基层活力，指导基层创作优质少先队文化作品，在“广东红领巾文化季”期间，以广东省少先队原创文化精品专场的形式，在“广东红领巾”微信公众号和视频号进行联展联播，提升广东省少先队的影响力和组织凝聚力。各地市、县（市、区）少工委要积极宣传广泛发动组织收看。

5.组织一系列少先队网络教研。省少工委将继续使用互联网的方式开展全省性少先队教研活动，以点带面，引领少先队教研活动常态化开展。